

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质量标准

1、本一览表中如涉及有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竞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同时在投标文件中标明明细。

2、★ 部分为核心参数，不满足视为无效投标。

一、采购清单、技术规格参数、质量标准和要求

（一）采购清单

项目名称	数量	产品用途与说明	实施地点
电梯维保	15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东人民医院

附表 1

梯号	层站数/提升高度
1#-员工单层	24 层 24 站
2#-员工双层	24 层 24 站
3#-19 层医用梯	19 层 19 站
4#-手术专用梯	23 层 23 站
5#-23 层医用梯	23 层 23 站
6#-20 层医用梯	20 层 20 站
7#-污物梯	21 层 21 站
8#-4 层无机房	4 层 4 站
9#-后勤综合楼	9 层 9 站
11#-内科楼右梯	11 层 11 站

12#-内科楼中梯	11 层 11 站
13#-1 上 2 层扶梯	4.05 米
14#-2 上 3 层扶梯	3.5 米
15#-桂东养老院	7 层 7 站
16#-内科楼右梯	11 层 11 站

（二）技术规格参数

附表 2

1. 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维护保养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护保养项目(内容)	维护保养基本要求
1	机房、滑轮间环境	清洁，门窗完好，照明正常
2	手动紧急操作装置	齐全，在指定位置
3	驱动主机	运行时无异常振动和异常声响
4	制动器各销轴部位	动作灵活
5	制动器间隙	打开时制动衬与制动轮不应发生摩擦，间隙值符合制造单位要求
6	制动器作为轿厢意外移动保护装置制停子系统时的自监测	制动力人工方式检测符合使用维护说明书要求；制动力自监测系统有记录
7	编码器	工作正常
8	限速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转动灵活；电气开关正常
9	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	工作正常
10	紧急电动运行	工作正常
11	轿顶	清洁，防护栏安全可靠
12	轿顶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3	导靴上油杯	吸油毛毡齐全，油量适宜，油杯无泄漏
14	对重/平衡重块及其压板	对重/平衡重块无松动，压板紧固
15	井道照明	齐全，正常
16	轿厢照明、风扇、应急照明	工作正常
17	轿厢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8	轿内报警装置、对讲系统	工作正常
19	轿内显示、指令按钮、IC 卡系统	齐全，有效
20	轿门防撞击保护装置(安全触板，光幕、光电等)	功能有效
21	轿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2	轿门运行	开启和关闭工作正常
23	轿厢平层准确度	符合标准值
24	层站召唤、层楼显示	齐全，有效
25	层门地坎	清洁
26	层门自动关门装置	正常
27	层门门锁自动复位	用层门钥匙打开手动开锁装置释放后，层门门锁能自动复位
28	层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9	层门锁紧元件啮合长度	不小于 7mm
30	底坑环境	清洁，无渗水、积水，照明正常
31	底坑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2. 液压驱动电梯维护保养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护保养项目(内容)	维护保养基本要求
1	机房环境	清洁，室温符合要求，门窗完好，照明正常
2	机房内手动泵操作装置	齐全，在指定位置
3	油箱	油量、油温正常，无杂质、无漏油现象
4	电动机	运行时无异常振动和异常声响

5	层门和轿门旁路装置	工作正常
6	阀、泵、消音器、油管、表、 接口等部件	无漏油现象

7	编码器	清洁，安装牢固
8	轿顶	清洁，防护栏安全可靠
9	轿顶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0	导靴上油杯	吸油毛毡齐全，油量适宜，油杯无泄漏
11	井道照明	齐全，正常
12	限速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转动灵活，电气开关正常
13	轿厢照明、风扇、应急照明	工作正常
14	轿厢检修开关、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15	轿内报警装置、对讲系统	正常
16	轿内显示、指令按钮	齐全，有效
17	轿门防撞击保护装置(安全触板，光幕、光电等)	功能有效
18	轿门门锁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19	轿门运行 开启和关闭	工作正常
20	轿厢平层准确度	符合标准值
21	层站召唤、层楼显示	齐全，有效
22	层门地坎	清洁
23	层门自动关门装置	正常
24	层门门锁自动复位	用层门钥匙打开手动开锁装置释放后，层门门锁能自动复位
25	层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触点接触良好，接线可靠
26	层门锁紧元件啮合长度	不小于 7mm
27	底坑	清洁，无渗水、积水，照明正常
28	底坑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29	液压柱塞	无漏油，运行顺畅，柱塞表面光滑
30	井道内液压油管、接口	无漏油

3. 杂物电梯维护保养项目(内容)和要求

序号	维护保养项目(内容)	维护保养基本要求
1	机房、通道环境	清洁, 门窗完好, 照明正常
2	手动紧急操作装置	齐全, 在指定位置
3	驱动主机	运行时无异常振动和异常声响
4	制动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 动作灵活
5	制动器间隙	打开时制动衬与制动轮不发生摩擦
6	限速器各销轴部位	润滑, 转动灵活, 电气开关正常
7	轿顶	清洁
8	轿顶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9	导靴上油杯	吸油毛毡齐全, 油量适宜, 油杯无泄漏
10	对重/平衡重块及压板	对重/平衡重块无松动, 压板紧固
11	井道照明	齐全, 正常
12	轿门门锁触点	清洁, 触点接触良好, 接线可靠
13	层站召唤、层楼显示	齐全, 有效
14	层门地坎	清洁
15	层门门锁自动复位	用层门钥匙打开手动开锁装置释放后, 层门门锁能自动复位
16	层门门锁电气触点	清洁, 触点接触良好, 接线可靠
17	层门锁紧元件啮合长度	不小于 5mm
18	层门门导靴	无卡阻, 滑动顺畅
19	底坑环境	清洁, 无渗水、积水, 照明正常
20	底坑停止装置	工作正常

（三）基本要求

- 1、保证所有机组的正常运行。详见附表2
- 2、保证招标方通过年检（检测费用由招标方承担，中标方承办年检手续）。
- 3、每月定期对机组进行两次检查保养，保养须符合行业安全运行标准。保养完毕后，将保养单交招标方有关部门签字认可。保养任务的完成与否，以保养单为准。
- 4、投标方自行配备工作所需要的工具及设备，保养时设置现场安全警示标志。
- 5、投标方免费提供保养所需的润滑油、润滑脂和清洁材料，需要更换的两百元以内的零配件免费提供。
- 6、电梯发生故障时，投标方必须在30分钟内赶到现场解决问题。
- 7、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则在结算时按每次扣除承包费用的10%至20%：
 - 1) 未完成保养任务；
 - 2) 电梯发生故障，招标方通知投标方，投标方在2小时内没有来人解决问题；
 - 3) 电梯非正常运行或因故障连续停止运行一天以上（特殊情况除外）。
- 8、投标方提供24小时报修服务，在非正常时间内进行保养服务时，不再加收其他费用。
- 9、招标方有重大活动时，投标方需派专门的维修技术人员到达现场，免费提供全程监护服务。
- 10、根据招标方实际需要提供电梯操作的系统培训。
- 11、投标方承担所维保电梯因维保不当发生的事故责任。

（四）商务要求

- 1.投标人为独立法人，并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
- 3、被列入我院投标人黑名单（在我院招投标活动中存在2次违规行为）未满3年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 4.投标人所投产品三证齐全：投标公司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产品可不提供）、器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 5、**本项目不接收联合体投标。**
- 6、维保单位在国内设有至少一家零备件仓库(竞标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合同等)。
- 7、广西设有维修站，至少有3名原厂培训DSA工程师能提供相关技术支持(竞标文件中提供相应培训证书)。
- 8、维修备件必须是原厂备件。
- 9、每合同年度提供一次不少于2个工作日的由应用专家进行的院内现场技术培训。
- 10、具备同品牌不少于5台设备全保的维保合同经验，且均处于合同期内，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11、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的独立法人；
- 12、经营范围必须与本采购项目实质性相符；
- 13、具有规定的电梯维保B级以上资质，并具备电梯维保的经验。
- 14、提供维修从业人员具备相应资质，持证上岗。
- 15、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盖章的），提供法人或被授

权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6、提供经营业绩证明材料；

17、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违纪记录的声明；

1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提供投标公司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国外产品可不提供）器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五）售后服务和服务承诺

1、竞价人在竞价文件中必须提交设备配置清单，如设备有配套耗材及定期更换的配件请投标时与设备一起报价。

1、为了防止虚假应标，项目成交结果公示期间，招标人有权要求拟中标的投标人提供所投标产品以供测试；若测试达不到应答指标，以虚假应标论处。

2、投标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满足以上各项要求。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须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3、按厂家规定保修，同时提供产品“三包”服务；定期安排相关人员回访进行质量跟踪；保证提供临床应用和售后技术服务支持方式；保修期后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及配件供应；其他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实行。

4、质保期：设备安装完毕通过验收投入使用之日起不少于1年。

5、故障处理：厂家须设有24小时免费服务电话，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常驻广西维保人员名单、联系电话等。质保期内，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或故障时，须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用户现场及提供常用备件，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或更换，以保证采购单位的正常使用，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二、交货期要求

投标人予以特别注意：如出现未能到期供货的情况，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执行，所有的经济损失由逾期供货商单方承担。

三、维保地点

维保地点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桂东人民医院。

四、付款方式

维保费用分四次结算（每半年一次），每次结算合同总金额的 25%款，合同履行期满后一个月内付清余款。

如验收不合格以及发现伪劣产品等，招标人将视情形采取退货、拒付款、终止合同、索赔等措施，直至通过有关部门，依法维权。

五、合同签订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公示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六、特别说明

1、如果招标文件中对部分采购设备技术参数要求不详细，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时补充说明。如投标人不作补充说明，广西壮族自治区桂东人民医院招标管理办公室将从有利于招标人的角度出发，认定其所报配置为可能存在情况的最高标准。